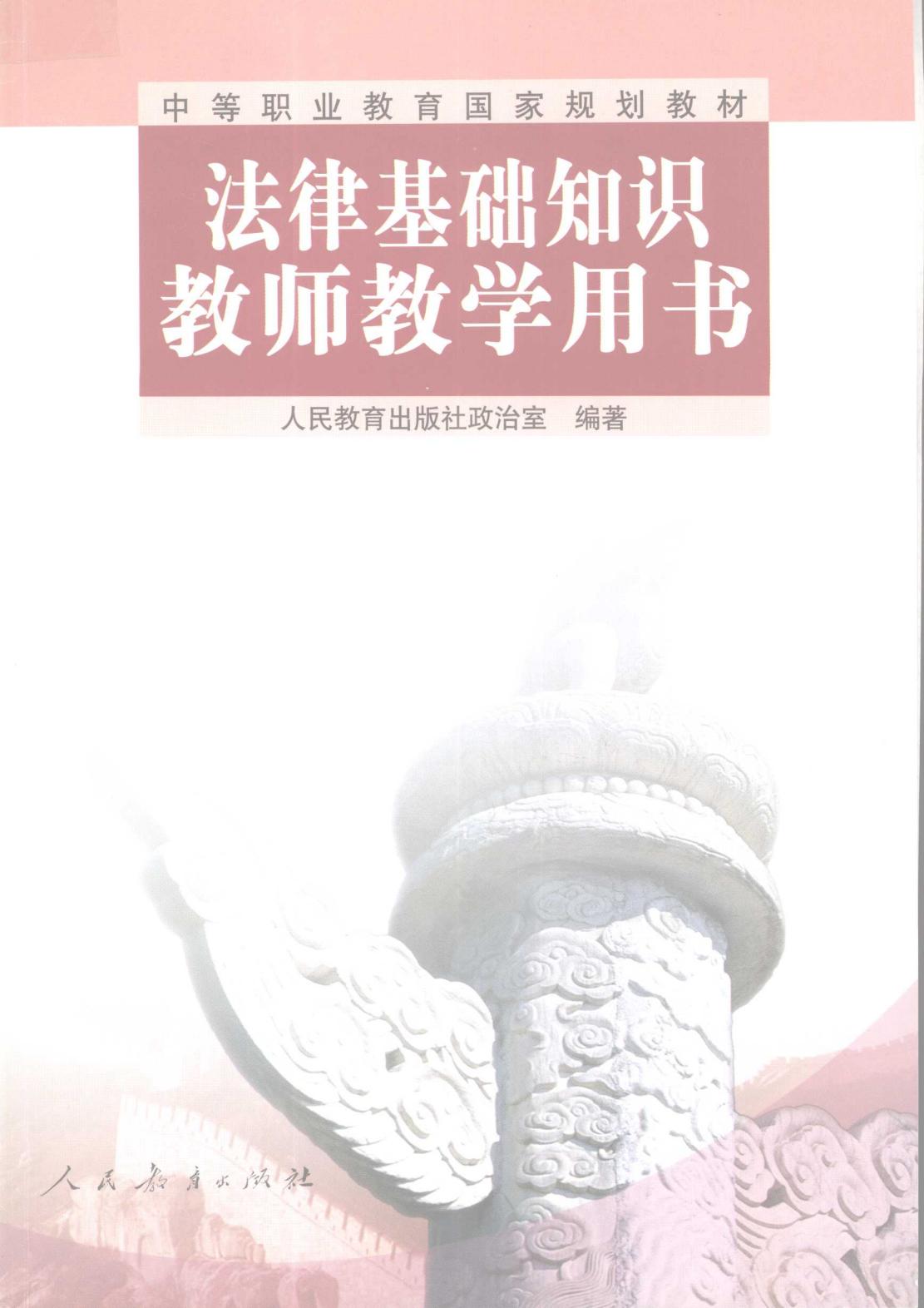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法律基础知识 教师教学用书

人民教育出版社政治室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法律基础知识 教师教学用书

人民教育出版社政治室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法律基础知识

教师教学用书

人民教育出版社政治室 编著

*

人民教育出版社 出版发行

网址: <http://www.pep.com.cn>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90 毫米×1 240 毫米 1/32 印张: 6.5 字数: 180 000

2005 年 4 月第 2 版 2008 年 6 月第 3 次印刷

ISBN 978-7-107-14589-6 定价: 15.40 元
G · 7679 (课)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院 1 号楼 邮编: 100081)

主 编

吴国平

作 者

吴国平 吴 萍 魏敬胜 路 明
梁 翩 刘 伟 徐小玲

责任编辑

宋景堂

美术编辑

李宏庆

插图绘制

郑文娟



前 言

教学目标	2
教学提纲	2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3
教学参考资料	7
理解测试提示	9

第一课 宪法

教学目标	12
教学提纲	12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14
教学参考资料	21
理解测试提示	28

第二课 行政法

教学目标	32
教学提纲	32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34
教学参考资料	53
理解测试提示	58

第三课 民法

教学目标	64
教学提纲	64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67
教学参考资料	79
理解测试提示	95

第四课 经济法

教学目标	102
教学提纲	102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107
教学参考资料	120
理解测试提示	141

第五课 刑法

教学目标	148
教学提纲	148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151
教学参考资料	156
理解测试提示	170

第六课 专业法

第七课 诉讼法

教学目标	178
教学提纲	178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180
教学参考资料	192
理解测试提示	198

前 言

- ※ 教学目标
- ※ 教学提纲
- ※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 ※ 教学参考资料
- ※ 理解测试提示





教学目标

通过教学，使学生了解法律基础知识课的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懂得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重要意义，激发学生学习这门课程的热情。

1. 认知目标

(1)了解：法律基础知识课的课程性质和主要任务；法律基础知识课的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

(2)理解：学习法律基础知识课的重要意义。

2. 能力目标

掌握基本的学习方法，具有一定的学习能力。

3. 觉悟目标

提高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提高思想政治素质。



教学提纲

一、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意义

- 1.是我们健康成长的需要
- 2.是依法就业创业的需要
- 3.是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需要
- 4.是同违法犯罪作斗争的需要

二、法律基础知识的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

1.主要内容

- 宪法、行政法、民法、经济法、刑法、专业法、诉讼法
2.基本学习方法



教材分析和教学建议

一、教材结构

前言是本课程的动员课，其内容共分为两大部分。

第一部分介绍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重要意义，第二部分介绍法律基础知识的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

二、教学重点难点

教学重点：

学习法律基础知识的意义。学生只有懂得了学习这门课程的意义，才能主动、自觉、认真地学习它。这是对学生学习的最好动员，所以是重点教学内容。



三、教学建议

1. 教师要在认真学习新教学大纲和钻研新教材内容的基础上，设计好第一堂课的教学。

特别是要认真总结1993年以来德育课程的教学经验，把握新大纲和新教材的特点、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要求上的变化，吃透教材，明确教学的重点，设计好教学方案。作为教师，在上课之前，首先要明确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关于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定位。法律基础知识是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必修的一门德育课程，旨在对学生进行有关法律基础知识的教育。这门课的主要任务是使学生了解和掌握与自己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基本知识，从而增强法律意识，树立法制观念，提高辨别是非的能力；不仅做到自觉守法、依法办事，而且还能积极运用法



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同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成为具有较高法律素质的公民。从这门课的性质和任务可以看出，法律基础知识课不是一门专业课，而是一门德育课。这门课的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要求和教学方法都必须围绕这一定位来设计和考虑。作为德育课程，我们要以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为根本出发点，抓住学法、懂法、用法、守法这根主线，从引导学生增强法律意识，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并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这个目的入手，坚持知识、能力和觉悟相统一，理论与实际相一致的原则来组织教学。

第二，关于法律基础知识课的主要内容。作为德育课程，新教学大纲根据方向性、知识教育与思想教育相结合、学科性与综合性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规定了具体的教学内容。在编写教材时，尽量做到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学生。因此，该课程确定以宪法为统率，以民法、行政法、经济法、刑法、专业法和诉讼法为教学内容。以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公民日常生活关系密切的民法知识为重点，以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公民日常生活关系密切的行政法、经济法知识为主要内容。这与1993年原法律课以刑法为重点有很大不同。在备课和教学过程中应注意把握教学重点。

第三，关于法律基础知识课的教学方法。法律基础知识课是由多门法学分支组成的专业性很强的课程，内容比较抽象，理论性和实践性都很强。过去老师教学和学生学习都感到有一定难度。这次编写《法律基础知识》（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教材时，已经考虑到这一问题。因此，教材一改过去中等职业学校政治课教材的传统写法。现在新编的教材，形式新颖，内容活泼，材料丰富，图文并茂，信息量大，形散而神聚，并避免面面俱到，给老师的课堂发挥留有余地，具有自己的特色。每课设置的小栏目，紧密联系实际，具有很强的思辨性。目的是为了引导教学，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高课堂教学效果。这对教师的教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老师在教学过程中准确把握法律基础知识课的定位，根据教材的实际内容，借鉴以往的教学经验和教学机智，不断探索新的教学方法，总结新的教学经验。



2. 关于具体的教学方法。

大家知道，任何课程，第一堂课很重要。在上第一堂课的时候，主要是介绍学习法律基础知识课的意义、主要内容和学习方法。一开篇就要向学生讲清为什么要学习这门课。建议教师在简要回顾初二法律常识课主要内容的基础上，从学生最熟悉、最关心的一两个热点问题入手。如提出以下问题：(1)未成年人是不是法律主体，他们享有的权利和成年人一样吗？(2)我们在初中时已学过的法律知识有哪些？(3)学习法律知识与没有学习法律知识有什么不一样？(4)学习法律知识对我们的日常学习、生活和工作有什么帮助？通过边回顾边讲解，把学生的注意力吸引过来。要通过老师的引导使学生明确以下问题：第一，任何人的一生都离不开法律，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也离不开法律。法律修养是公民和职业劳动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这是依法治国的要求。第二，使学生理解法律基础知识课是一门德育课，该课具有基础性的特点，但与初中的思想政治课在内容上和要求上均有所不同，它是在初中法律常识课的基础上，以近乎专题的形式，讲述与学生密切相关的法律基础知识。目的是为了增强法律意识，树立法制观念，从而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成为具有较高法律素质的公民，以适应依法治国的需要。这是法律基础知识课的任务和教学目标。第三，使学生了解这门课所包含的主要内容，并明确学习重点。第四，引导学生注意掌握学习方法，在学习中加以运用、总结和提高，师生一起树立信心，共同努力，把这门课教好学好，实现德育的目的。

四、重点小栏目的设计意图和使用方法

1. 议一议：为什么说从一定意义上讲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

市场经济就是法制经济，说明法制在市场经济中具有重要作用。

首先，这是由市场经济本身的运行特征所决定的。市场经济在其运行中有着复杂的产权、经营、交换和利益关系，这些关系不再像计划经济时期那样主要靠计划指令联结在一起的，而是靠自主的市场主体间的契约（即合同）联结在一起。为了保证这些契约的公正和得到



遵守，就需要有完备的法律来规范和保障。因为在市场经济中，市场主体需要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公平竞争，政府也需要依靠法律来进行宏观调控；市场主体的平等地位、意志自由和权益要靠法律来保障；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以及失业人员的合法权益等，都要依靠法律来保障和维护。

其次，市场经济始终贯穿着法制原则，法制是市场经济的重要特征。我国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后，即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后，国家不再单靠行政命令的方法去管理市场经济主体的每项行为，而是采用经济的、法律的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去管理国民经济。即使采用经济和行政手段对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也是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实施的。因此，国家在对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采用的各种手段中，法律居于最重要的地位。教师可以结合讲述学习法律知识的第二点意义，启发和帮助学生思考并理解法律在市场经济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证明我们的生活离不开法律。

2. 想一想：现实生活中，我们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该怎么办？

这一问题可以在讲述学习法律知识的第三点意义时，结合教材论述的内容，让学生稍做思考，然后提问，学生回答。最后教师归纳点出：要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即依法维权。其基本途径有二：一是自力救济，如据理力争，协商解决，正当防卫；二是公力救济，即通过国家有关部门和司法机关解决。这样，就能使学生对学习法律基础知识是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需要有较深刻的理解，同时，也使学生懂得提高法律素质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进一步明确学习目的，提高学习这门课程的兴趣。



一、名词解释

1. 规范性法律文件

是表现法的内容的形式或者载体，并普遍、多次和反复适用的法律文件，即通常所谓的法律。它包括宪法、法律、法规和规章等形式。

2. 法律关系

是法律在调整人们行为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换句话说，法律关系是人们根据法律规定结成的权利和义务关系。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包括：法律关系主体、客体、构成法律关系内容的权利和义务。

3. 法律意识

是指人们关于法的思想、观点、知识和心理的总称。主要是指人们关于现行法律制度的思想、观点、知识和心理。它相当于通常所说的法制观念。

4. 法律实施

是指法律在实际生活中的贯彻和实现，亦即将法律中确定的权利义务关系转化为现实生活中的权利义务关系。包括法律执行、适用和遵守等。

5. 法律责任

它有广义、狭义之分。广义的法律责任是指法律关系主体依法承担的必须履行的责任。表现为必须做出或不做出某种行为。狭义的法律责任专指违法者对自己实施的违法行为必须承担的责任。

按照违法行为的性质和危害程度，法律责任可以分为。

- (1)违宪法律责任；
- (2)民事法律责任；
- (3)行政法律责任；



(4) 刑事法律责任。

二、教学资料

1. 案例分析

案例一：服务者未尽到保障义务，消费者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案情) 某日，张某在某公园游玩时，被一辆失控的电瓶车撞伤。造成张某第四根脊椎骨骨折，住院治疗两个多月，花去各种医疗费五千多元。出院后，张某向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园赔偿损失。

(分析)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条规定：“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第三十五条规定：“消费者在接受服务时，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服务者要求赔偿。”张某在公园游玩、接受公园服务时享有人身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作为服务的提供者，公园有义务保障游客的人身安全。现由于公园电瓶车失控将张某撞伤，说明公园没有尽到保障游客人身安全的义务，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这时张某作为接受服务的消费者应当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他可以直接向该公园要求赔偿，也可以向当地消费者协会投诉寻求帮助，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民法通则第一百一十九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公园应当支付张某的医疗费、治疗期间的护理费、因误工减少的收入等费用。如果造成残疾，还应当支付生活补助费、残疾赔偿金以及由张某扶养的人所必需的生活费等费用。

案例二：执行职务中违法侵权，应承担法律责任。

(案情) 2000年6月5日，原告邓某驾车从湖南某地购卷烟返回福建南平。途经江西某县收费站路段时，被告某县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上前拦阻欲行检查，原告未停车。被告工作人员即驾车追赶，挤刮原告的车，致原告的车冲出公路路面，造成车损，共花修理费及材料费4 230元。6月18日，被告作出无证运输卷烟的处理决定，对原告罚款6 590元，并按市场批发价格的70%收购所运输的卷烟。由于双方对汽车损害赔偿事宜未达成协议，原告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赔偿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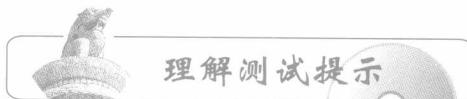
(分析)被告工作人员在追车过程中,不考虑行为的后果,其挤刮原告车的行为违法,对原告财产造成实际损失应予赔偿。国家赔偿法第四条第四项规定,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行政职权时侵犯财产权的,受害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第二十八条第七项还规定,财产造成损害的,按照直接损失赔偿。据此,人民法院判决被告赔偿原告财产损失5 790元。在本案中,原告无证贩烟应该受到处罚,烟草专卖局的处理是正确的,属于依法执行公务。但是烟草专卖局挤刮原告汽车的行为却是违法的侵权行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在经济交往和日常生活中,我们要依法做事,依法经营,不做违法乱纪的事。在合法权利受到侵犯时,也必须懂得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2. 法律参考书

(1)《法理学教程》,徐显明主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6年1月版。

(2)《法理学教程》,乔克裕主编,法律出版社1997年6月版。

(3)《法理学》,刘金国、舒国滢主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3月版。



【活动建议】

1. 参观当地有关部门组织的法制建设成就展览。
2. 从现在起,留心收集法律案例,并制作案例簿。可以从自己订阅的报刊上剪贴,也可以将听到、看到的事件记录下来。

提示:

1. 组织参观后,布置学生写观后感,并挑选优秀作品在班级学习园地张贴交流。目的是让学生在活动中学,带着问题学,加深印象,提高效果。没有条件的地方,也可以请政法部门的同志讲一次法制课,进行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课后,组织学生交流心得体会。



2.组织学生自己制作案例集展览。有条件的学校也可以组织班级优秀案例集或者优秀法制宣传教育案例的评选，刊发学校黑板报，编印校刊校报，以扩大教学效果和影响。